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9日，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州特迈”）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滨州分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1年1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渤海汽车国际有限公司已偿还收购德国公司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 75%股权的部分银行借款6,000万欧元，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执行完毕。（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完成以募集资金偿还贷款的公告》）

因汇率波动原因，滨州特迈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本息人民币1,642,006.6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将前述剩余募集资金转入全资子公司滨州渤海活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VI高效汽车活塞智能制造项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滨州特迈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及滨州特迈与中信建投、农业银行滨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6日